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備性亦不發表聲明，且表明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INO DRAGON NEW ENERGY HOLDINGS LIMITED 中國龍新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395)

價格之不尋常波動及恢復股份買賣

本公告由中國龍新能源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09(1)條之規定刊發。除另有定義者外，本公告所用之詞彙與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一年八月三十一日之通函所定義者具有相同涵義。

謹此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二年五月七日之公告。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知悉於二零一二年五月七日上午交易時段本公司的股份價格上升。董事會確認本公司現正與王曉平先生就有關取消股份轉讓協議之和解協議條款進行磋商。於本公告日期，尚未簽訂任何書面協議或和解協議。除以上披露者外，董事會並不知悉任何有關擬收購或變賣的商談或協議根據上市規則第13.23條而須予披露，董事會亦不知悉有任何足以或可能影響價格的事宜為根據上市規則第13.09條所規定的一般責任而須予披露者。

本公司將於和解協議有進一步發展及在適當時再刊發公告通知股東。

恢復股份買賣

應本公司要求，本公司股份已於二零一二年五月七日下午一時起在聯交所暫停買賣，以待刊發本公告。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自二零一二年五月九日上午九時起恢復本公司股份買賣。

承董事會命
中國龍新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楊新民
主席

香港，二零一二年五月八日

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董事包括執行董事楊新民先生、黃月琴女士、周全先生、李福平先生及方國洪先生，非執行董事汪嘉偉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鄭發丁博士、紀昌明教授及潘禮賢先生。

* 僅供識別